



证券代码：837344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Tri-Prime Gene Pharmaceutical Co., Ltd.

2025年

半年度报告摘要



官方微信公众号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程永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凤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克强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宾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景弘大街 20 号院
电话	010-60219175
传真	010-61253368
董秘邮箱	dm@triprim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riprime.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景弘大街 20 号院
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邮箱	gudongdahui@triprime.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1、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医药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多种规格的注射用人干扰素 $\alpha 1b$ （粉针剂）、多种规格的人干扰素 $\alpha 1b$ 注射液、人干扰素 $\alpha 1b$ 滴眼液和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C27）。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生物药品制造（行业代

码：C2760）。

2、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研究、开发、生产并销售人干扰素 $\alpha 1b$ 等系列产品来获取收入、现金流和利润。公司依托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将产品销往全国各地的医院、卫生站等医疗服务终端，并最终由患者进行消费和使用，公司主要产品人干扰素 $\alpha 1b$ 销售覆盖全国 3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超过 6,000 家医疗机构。在中国医药市场上，公司的人干扰素 $\alpha 1b$ （商品名：运德素[®]）连续多年占据中国干扰素市场份额领先地位，树立了我国基因工程药物的优质品牌。

3、产品特点

干扰素（IFN）是一组具有多种功能的活性蛋白质，是一种由单核细胞和淋巴细胞产生的细胞因子。干扰素具有广泛的抗病毒、抗肿瘤、免疫调节等功能。自 1986 年世界上第一个人干扰素 α 获美国 FDA 批准用于治疗慢性丙型肝炎后，人干扰素 α 类药物上市已经 30 余年，但时至今日，关于人干扰素 α 的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一直都是国际上病毒学、细胞学、分子生物学、临床医学、免疫学和肿瘤学等相关领域的研究热点。

公司产品人干扰素 $\alpha 1b$ ，其基因来源是中国著名病毒学家、公司首任董事长、2017 年度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侯云德院士从健康中国人脐带血白细胞中获得。公司的人干扰素 $\alpha 1b$ （商品名：运德素[®]）不仅疗效确切，而且不良反应明显低于原始基因克隆自西方人的干扰素 $\alpha 2a$ 和 $\alpha 2b$ ，临床适应症更广，特别适合儿童使用。该产品作为中国在国际上独创的基因工程药物，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了我国基因工程药物从无到有“零”的突破。

4、应用领域

公司基于人干扰素 $\alpha 1b$ （商品名：运德素[®]）的产品优势，不断研究创新产品制造技术、制剂技术和临床应用领域，形成了人干扰素 $\alpha 1b$ 丰富的规格与剂型组合，临床应用领域覆盖肝病科、感染科、儿科、呼吸科、皮肤科、眼科、血液科和肿瘤科等多个临床科室，治疗病毒性肝炎、病毒性肺炎、尖锐湿疣、病毒性角膜炎、毛细胞白血病、慢性粒细胞白血病和黑色素瘤等多种病毒性疾病和恶性肿瘤。公司通过多年转化医学和循证医学研究，确立了人干扰素 $\alpha 1b$ 在儿科治疗病毒性疾病的临床医学价值，并引领了干扰素新的发展方向。公司产品在儿科抗病毒领域的创新性研究和市场拓展，已成为公司产品主要的业务增长点。公司在全球率先开展人干扰素 $\alpha 1b$ 防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临床研究，引领了人干扰素 $\alpha 1b$ 在病毒性肺炎领域的临床应用与发展。

5、关键技术平台

公司自创立以来，成功开发了第一个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的基因工程一类新药，设计建立了第一条通过国家 GMP 认证的基因工程药物生产线，公司先后投资建立了六大技术平台，为持续的创新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一是建立了重组蛋白药物高效表达与纯化技术平台；二是建立了蛋白质高稳定性水溶液技术平台，支持干扰素等细胞因子药物的水针剂、喷雾剂、滴眼液、预充式注射剂、卡式笔多剂量注射剂、雾化吸入剂等的开发，并已获得中国发明专利；三是建立了高效、长效、安全新型干扰素制备技术平台，通过基因重组结合聚乙二醇定点修饰技术，实现综合性能优越的新蛋白质药物，并已获得中、美、日、韩发明专利；四是建立了吸入制剂技术平台，通过建立雾化吸入制剂与干粉吸入制剂技术和特有的质量评价技术平台，支持干扰素等吸入剂及与多种药物组合吸入方案的开发，并已获得中国发明专利；五是设计了通用免疫细胞治疗技术平台，开启了以天然 $\gamma\delta T$ 细胞免疫治疗为核心技术的新药开发；六是建立了重组胶原蛋白技术平台，研发不同分子量、不同剂型和不同应用领域的系列胶原蛋白

产品。

6、高质量资质认证和奖项荣誉

三元基因是一家研发驱动的创新药物企业，多年来在知识产权、资质认证、荣誉评定以及科研平台建设等方面获得了一系列核心资质认证，并获评了一系列高质量奖项，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北京市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北京市先进级智能工厂，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长效干扰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知识产权优势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纳税信用 A 级企业、诚信长城杯五星级企业、绿色信用四星级企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奖、2025“气候灯塔”灯塔典范奖等。上述资质、奖项、荣誉的获得彰显出公司多年深耕专业领域的成果以及坚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的初心。

7、新药研发募投项目

(1) 人干扰素 $\alpha 1b$ 雾化吸入治疗小儿 RSV 肺炎 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

RSV 病毒是造成儿童呼吸系统病毒感染和危害最主要的病原体。人干扰素 $\alpha 1b$ 具有抗病毒和免疫调节双重作用机制，可彻底清除病毒。人干扰素 $\alpha 1b$ 雾化吸入具有靶向性强、起效快、疗效高、安全性好和儿童依从性高等优点。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率先开展雾化吸入干扰素抗 RSV 肺炎临床研究，研究表明，人干扰素 $\alpha 1b$ 在治疗小儿 RSV 方面具有疗效确切、不良反应轻等突出的临床优势。该项目的开发，十分契合儿科呼吸领域的临床应用发展趋势，将极大扩展干扰素在儿科呼吸领域的临床应用，并填补儿童呼吸道感染治疗在该研究领域的空白。

前期工作中，公司已按照国家药监局要求完成了 III 期临床试验，表明药物对呼吸困难等关键临床症状改善具有明显效果，能够有效缩短临床症状持续时间。公司根据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CDE）要求，按照新药注册标准提交了上市前沟通交流申请，并完成了新药注册申报相关的药学、药理毒理及临床专业申报资料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与 CDE 进行了进一步沟通交流，并按照 CDE 指导意见，补充雾化吸入药学研究。

(2) 人干扰素 $\alpha 1b$ 防治新冠病毒肺炎 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

根据国家快速应对突发的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的抗病毒药物研发策略，公司被国家紧急批准开展人干扰素 $\alpha 1b$ 治疗和预防新冠病毒肺炎的 III 期临床试验。在后疫情时代，公司充分发挥干扰素的广谱抗病毒先天优势，以“不变应万变”的抗病毒策略，应对新冠病毒与人类长期共存的周期性流行的挑战。

前期工作中，公司及时跟进新型冠状病毒最新动向，分析多种新病毒突变株的流行特征和致病特点，并根据行业内新药开发动向以及不同人群的需求，不断优化 III 期临床试验方案，开展了治疗和预防新冠病毒肺炎的两项临床研究。公司与全国 29 家中心进行临床研究合作，共完成 615 例受试者入组，其中，雾化吸入治疗 183 例，雾化吸入预防 217 例，喷雾预防 215 例。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预防新冠临床研究的安全性统计分析报告。根据临床及统计专家意见，公司计划在新冠病毒流行季接续病例入组，以较小规模人群研究明确药物的临床效果，最大程度节省研发费用。公司将通过系统分析确定人干扰素 $\alpha 1b$ 对新冠病毒感染的有效性，为其新适应症的注册审评提供关键数据支持。

(3) 新型 PEG 集成干扰素突变体注射液伴随基因检测治疗乙肝

我国慢性乙肝临床治疗的理想目标近年已锁定为临床治愈。公司的新型 PEG 集成干扰素突变体是迄

今全球唯一一种集高效性、长效性与安全性于一体的全能干扰素，采用先进的精准定点修饰技术，可大幅提高药品质量，并降低生产成本。该药物结合干扰素适用人群的基因检测，预期可大幅度提高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率。公司采用新一代基因检测技术，通过全基因组检测，筛选适合全能干扰素应用的肝病人群，该方案在乙肝精准医疗领域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前期工作中，公司已完成干扰素疗效相关的部分基因预测、临床用药工艺放大研究和早期临床研究。根据最新国内外指南及 CDE 研发期间沟通交流意见，将临床终点修订为乙肝功能性治愈，并联合国内顶级肝病专家确立新的高标准临床方案。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以乙肝功能性治愈为临床终点的方案落地，目前已完成新方案修订，为加快产品上市进度，新方案拟采用 II-III 期适应性设计。

同时，公司全力推进新一代全基因组检测的临床研究工作，报告期内新增入组 149 例，截至报告期末，全部 940 例全基因组检测受试者入组目标已经完成。研究期间，公司同步开展新增数据质控，并启动中期分析的数据库搭建与统计方法论证，为阶段性成果评估奠定基础。

(4) $\gamma\delta T$ 细胞的肿瘤免疫细胞治疗项目

细胞治疗是国际上研究最为热门的肿瘤免疫治疗方法。公司积极推进 $\gamma\delta T$ 细胞的肿瘤免疫细胞治疗项目开发，以中国医学科学院完成的 $\gamma\delta T$ 细胞与人干扰素 $\alpha 1b$ 增加抗肿瘤协同效应研究为基础，公司与合作单位北京佳德和细胞治疗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单药或联合治疗多种肿瘤的临床研究探讨。未来的目标是，通过技术创新开发通用“现货型”细胞治疗产品，大幅降低成本，扩展更多临床适应症。

前期工作中，在技术改进方面，公司完成了天然 $\gamma\delta T$ 细胞扩增（16000 倍）、制剂稳定性和冻存工艺研究，持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在临床研究方面，公司已获批多项不同适应症的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其中，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开展的同种异体 $\gamma\delta T$ 细胞治疗肝癌患者研究完成了 10 例临床观察， $\gamma\delta T$ 细胞靶向治疗联合免疫治疗肝癌研究完成 6 例入组；空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开展的 $\gamma\delta T$ 细胞联合人干扰素 $\alpha 1b$ 或 PD1 单抗治疗黑色素瘤的临床研究完成 5 例入组；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开展的 $\gamma\delta T$ 细胞治疗急性髓系白血病临床研究完成 8 例疗效评价。上述受试者均未出现严重不良反应，安全性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临床研究，基于前期临床数据的系统性分析，明确急性髓系白血病作为核心临床开发方向，已入组受试者临床疗效与安全性数据将作为后续新药临床试验申请的关键支持性证据。为适应新药注册要求，公司加强了硬件设备投资和平台建设。

8、公司其他主要研发项目

(1) 胶原蛋白系列产品

根据相关数据预测，胶原蛋白市场规模将由 2022 年的 185 亿元跃升至 2027 年的 1083 亿元。公司胶原蛋白系列产品的开发，标志着公司战略布局从严肃医疗领域扩展至消费医疗市场。近年来，随着国民健康意识觉醒，大健康领域的关注重心正加速向“美丽健康”转移。以新一代重组技术为核心的胶原蛋白产业发展得到快速提升，使得我国在此领域处于全球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基因重组蛋白技术平台，通过 AI 技术赋能，系统性完成了不同分子量大小的胶原蛋白的分子设计、制备工艺和性能检测等研究成果，优选分子在促进细胞增殖、增强细胞黏附等方面展现出卓越性能。①通过国家药监局报送平台获得了新型人源化 III 型胶原蛋白和人 III 型胶原蛋白两项关键报送码。为提高产量和质量，公司在原核细胞大肠杆菌表达基础上，启动了哺乳动物细胞表达体系研究工作；②完成了重组全人胶原蛋白的研究开发，全球率先实现了基于哺乳细胞表达的重组全人 II 型胶原蛋白和重组全人 III 型胶原蛋白的高效制备，并完成了 IV 型、V 型、XVII 型等重组全人胶原蛋白的生产工艺研究。与现有人源化胶原蛋白产品相比，重组全人胶原蛋白在蛋白分子量、氨基酸序列、三螺旋结构及表达系统方面实现突破。重组全人胶原蛋白除了是理想的美容填充材料外，也可作为支架用于组

织修复，并为器官再造领域的创新发展提供了全新的应用方向。

上述系列人源化胶原蛋白和重组全人胶原蛋白突破性研发成果的取得，依托于公司基因重组蛋白领域深厚的技术底蕴、成熟完备的 GMP 管理经验以及全新搭建的智能化生产平台。下一阶段，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陆续推进胶原蛋白相关化妆品和医疗器械成品的备案与注册工作，分批次推进胶原蛋白系列产品上市。通过加速技术成果转化，深化产业合作，全力打造胶原蛋白系列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快速提升业绩做出贡献。

(2) 抗病毒口腔喷剂（商品名：立舒星®）

抗病毒口腔喷剂是一种广谱抗病原微生物的独特消毒液，可广泛杀灭口腔、上呼吸道及皮肤病毒感染常见的病原微生物。公司已获得产品上市资质，即具备了国内生产和销售的准入条件。该产品成功上市丰富了公司在消毒产品和预防领域的产品线，对于扩大品牌影响力、增强市场竞争力、拓展新应用市场、推动营销业绩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方面都将产生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抗病毒口腔喷剂（立舒星®）的产业化进程，严格按照生产标准及质量管控流程完成生产线调试、工艺验证及样品制备，为产品正式投放市场奠定基础。技术升级方面，公司积极优化配方，不断提升使用者尤其是儿童的顺应性，相关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也在同步推进中。

(3) 人干扰素 $\alpha 1b$ 临床真实世界研究——黑色素瘤专项

多年来，公司持续开展人干扰素 $\alpha 1b$ 在肿瘤领域的临床研究。2024 年，基于大量循证医学证据，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皮肤性病专业委员会皮肤肿瘤学组和中国抗癌协会黑色素瘤专委会，在《中华皮肤科杂志》上联合发表了《人干扰素 $\alpha 1b$ 治疗黑色素瘤专家共识》，为公司产品开拓肿瘤治疗领域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5 年 5 月，中国抗癌协会黑色素瘤专业委员会发布了《CACA 黑色素瘤诊疗指南（2025 版）》。该指南明确将人干扰素 $\alpha 1b$ 纳入早期黑色素瘤的辅助治疗及晚期患者的一线治疗中，凭借其显著的疗效和良好的安全性，被推荐为单独或联合用药的首选方案之一。该指南的发布标志着公司在肿瘤治疗领域的创新成果获得权威认可，为产品深度开拓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学术与临床应用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牵头的“大剂量人干扰素 $\alpha 1b$ 治疗黏膜黑色素瘤”的全国多中心临床研究，为公司产品开拓肿瘤治疗领域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4) 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剂说明书修订工作

针对该产品说明书【注意事项】项下“切勿入口”提示对产品实际临床应用的限制，公司按照注册审评相关要求，开展了入口安全性评估。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剂修订说明书临床重大变更的注册资料准备工作。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补充申请；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后，2025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剂《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原说明书中“切勿入口”被删除，此修订将有助于增加临床医生处方给药的应用范围，保障和提高患者药物治疗的有效性和可及性，进一步满足临床治疗需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1b$ 喷雾剂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9、公司生物制药领域数智化转型成果

公司聚焦生物制药全流程动态数字孪生平台建设，通过多源数据融合技术与算法模型创新应用，已着手构建从核心生产单元到厂区级系统的数字孪生体系，目前已完成阶段性搭建并持续深化完善。在全面汇集生产过程、能源消耗、环境参数及设备运行数据后，公司依托数据驱动分析与智能算法，有效提

升了生产系统的柔性制造能力、实现了生产过程的精准控制，进一步保障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更推动生物制药生产向智能化、精益化方向升级；同时，依托统一数据中台，公司分阶段实现研发实验数据、生产工艺参数、物流动态信息、质量检测指标、市场流向追踪等核心数据要素的实时联动与深度映射，通过整合全业务链数据资源，成功打造贯通“研发—生产—供应链—服务”全价值链的数智化赋能平台，该平台以数据深度融合与价值释放为驱动，既实现了企业运营效能全面跃升，也为公司战略决策的科学性和市场响应的敏捷性提供了全景化与智能化的数据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制造体系实现“数据贯通业务、孪生驱动创新”的重要突破：一方面，实现生产环节实时数据与供应链、质量控制等业务模块无缝衔接；另一方面，通过数字孪生技术构建虚拟生产场景，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及质量追溯响应速度。报告期内，凭借智能工厂建设的突出成果，公司成功入选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2025年北京市先进级智能工厂（第一批）名单”，这一权威认定不仅是对公司智能制造技术实力的肯定，更标志着公司数智化转型迈入行业标杆行列。

目前，公司已通过构建“设备互联—数据互通—业务协同”的智能生态，形成覆盖研发、生产、仓储、物流的全链条数智化管理能力，既为药品质量安全筑牢技术防线，也为规模化生产中的成本精准管控提供坚实支撑。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数字孪生与AI大模型的融合应用，重点打造开放式生物医药产业协同平台，在不断挖掘数据价值的同时，为生物医药行业数智化转型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示范方案，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05,373,654.90	1,229,300,437.46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4,354,886.83	620,820,327.70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04	5.10	-1.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08%	48.5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03%	49.50%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8,359,681.58	117,163,967.93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5,440.87	9,666,024.88	-16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55,200.51	8,888,931.04	-18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5,425.59	44,359,527.30	-5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5%	1.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7%	1.4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162.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0.15	1.86	-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3,560,796	93.23%	0	113,560,796	93.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477,562	39.80%	0	48,477,562	39.80%
	董事、监事及高管	1,100,175	0.90%	-464,525	635,650	0.5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249,204	6.77%	0	8,249,204	6.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08,913	3.87%	0	4,708,913	3.87%
	董事、监事及高管	3,540,291	2.91%	-1,393,575	2,146,716	1.7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21,810,000	-	0	121,8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003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07,925	0	46,907,925	38.5091%	0	46,907,925
2	浙江圣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70,255	-1,835,300	12,734,955	10.4548%	0	12,734,955
3	张红斌	境内自然人	9,276,702	-2,436,200	6,840,502	5.6157%	0	6,840,502
4	程永庆	境内自然人	6,278,550	0	6,278,550	5.1544%	4,708,913	1,569,637
5	北京元进医药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0,000	0	2,740,000	2.2494%	0	2,740,000
6	钟樱珑	境内自然人	0	2,436,200	2,436,200	2.0000%	0	2,436,200
7	晏征宇	境内自	1,858,100	0	1,858,100	1.5254%	1,393,575	464,525

		然人						
8	鲍劲松	境内自 然人	1,978,451	-308,451	1,670,000	1.3710%	0	1,670,000
9	沙天韵	境内自 然人	1,288,237	63,765	1,352,002	1.1099%	0	1,352,002
10	胡光渭	境内自 然人	1,134,200	-200	1,134,000	0.9310%	0	1,134,000
合计			86,032,420	-2,080,186	83,952,234	68.9207%	6,102,488	77,849,74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程永庆，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程永庆系北京东南医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股东。

程永庆，北京元进医药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程永庆系北京元进医药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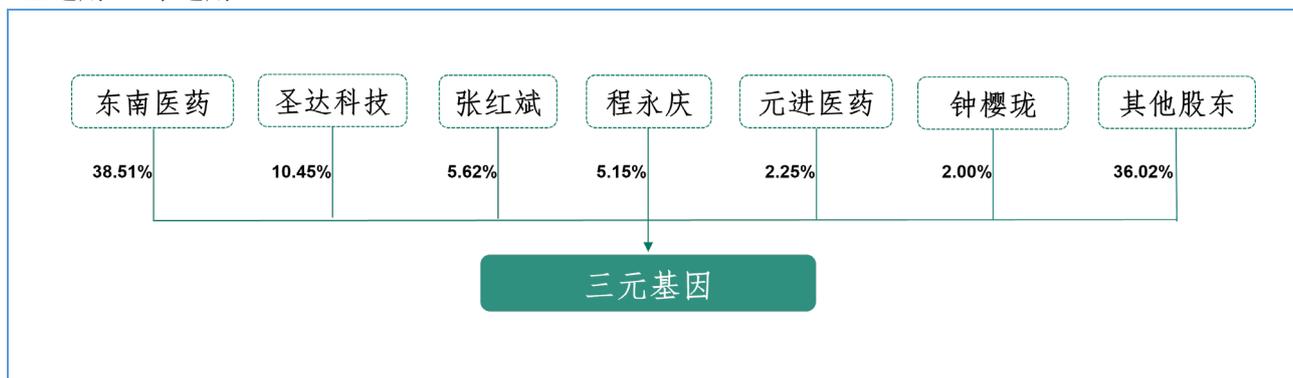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资产 1-生产车间楼	固定资产	抵押	6,736,509.36	0.56%	银行贷款
资产 2-研发中心楼	固定资产	抵押	24,410,134.28	2.03%	银行贷款
资产 3-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977,789.80	0.08%	银行贷款
资产 4-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2,022,368.34	1.83%	银行贷款
资产 5-新厂区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336,751,524.80	27.94%	银行贷款
资产 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抵押	100,576,231.19	8.34%	银行贷款
资产 7-待安装设备	在建工程	抵押	60,455,200.00	5.02%	融资性售后回租
总计	-	-	551,929,757.77	45.8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权利受限情况，对应以下借款合同：

1、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编号为 0020000074-2022 年（大兴）字 00081 号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余额为 456,000,000.24 元，还款期限截止到 2037 年 6 月 10 日。

2、公司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3YYZL0208880-ZL-01 的融资租赁合同，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12,025,000.03 元，还款期限截止到 2026 年 3 月 30 日。

以上借款合同还款期限较长，对于公司的资金情况及经营活动的影响较小，本项抵押和借款的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